

2019/2020 学年结束前的健康防护以及初级院校运作

（致家长的基本信息）

本文件适用于一至九年级学生所在的初级院校的基本运作条件。

初级院校学生的活动受以下规则约束：

上学和放学的路上

在上学和放学的路上学生应遵守危机措施中所规定的基本行为准则，尤其是：

- 以防护用具（以下简称“口罩”）遮掩口鼻。
- 根据危机措施或紧急措施之规定与他人保持两米的间距（学生的接送者/同一家庭的成员可不必遵守此规定）。

到校以及在校门前的活动

在校门前必须根据危机措施或紧急措施之规定与他人保持两米的间距（学生的接送者/同一家庭的成员可不必遵守此规定）。

- 所有在校门前的人都必须遵守遮掩口鼻的义务。
- 由授权的教学人员在学校门前接学生，将学生分组并进行接送。

进入学校大楼或者教学设施

- 只有学生可进入学校大楼，接送者不可进入。
- 所有的学生和学校的的工作人员在公共场所都须戴口罩。
- 每个学生每天随身携带至少两个口罩以及用来放置口罩的袋子。
- 学校有权限制学生在校可活动的空间。
- 学生必须遵守既定的卫生规则；如果学生重复违反规定，在明确通知学生的法定监护人之后，学校有理由拒绝该名学生入校，有权将该学生从组里或者教学课程中除名。

在学校大楼里

- 学生各组间的移动、走廊上的活动、上洗手间或者进入公共区域，都将以尽量减少各组和各人（包括学校职员）之间接触的方式进行。
- 如果可能的话，在活动时要始终与他人保持两米的间距（最少1.5米）。
- 如果可能的话，建议下课时间到户外度过。离开教室时所有的学生在教室以外的整个时间里都必须戴口罩。
- 学校将根据既定规则对学校进行清洁、消毒以及其它的卫生措施。

在教室里

- 在活动之后，或者回到教室之后，每个人都必须使用手部消毒液。建议在此之前洗手（以液体肥皂彻底清洗双手20至30秒）。
- 组里的学生成员经事先设定并且不可变换。
- 每组的学生人数最多为15人，并且在教室里必须每个学生单独就坐。
- 学生和教学人员在教室里如果都互相保持2米的间距（至少1.5米）则无需戴口罩，如果发生近距离接触（例如小组作业），则在教室里也必须戴口罩。
- 每个学生把口罩取下后都要放到袋子里。
- 每上完一节课后，学生都必须在自己的教室里消毒或者清洗双手。
- 学校将记录学生上学考勤。

在怀疑有COVID-19症状时

- 任何人出现与已知COVID-19症状相对应的呼吸道感染症状（发烧、咳嗽、突然丧失味觉和嗅觉、其它紧急呼吸道感染症状），均不可进入学校。
- 如果学生出现COVID-19所具有的可能症状，将被安置在单独的房间里，并通知法定监护人立即接走该名学生。

卫生部已确定了以下风险因素：

1. 65岁以上并患有相关慢性疾病的人士。
2. 患有慢性肺部疾病（包括中度和重度支气管哮喘），接受长期系统药物治疗的人士。
3. 患有心脏以及/或者血管疾病，例如高血压，并接受长期系统药物治疗的人士。
4. 患有免疫系统疾病的人士，例如
 - a) 接受免疫抑制治疗（类固醇、艾滋病等等）的人士，
 - b) 处于抗癌治疗中的人士，
 - c) 实体器官以及/或者骨髓移植后的人士。
5. 超重人士（BMI 超过 40 kg/m²）
6. 接受药物治疗的糖尿病患者。
7. 患有慢性肾脏疾病，需要暂时或者永久支持/替代肾功能（透析）的人士。
8. 肝病患者（原发或者继发）。

如果学生属于风险群体该怎么做

- 如果学生属于风险群体，则建议学生的法定监护人考虑风险因素，并在此基础上决定学生是否参加教学活动。
- 在学生初次进入学校时，学生的法定监护人须签字并上交如下声明：
 1. 已了解卫生部所定义的风险群体书面资料
 2. 关于不存在病毒感染性疾病症状的书面声明（例如发烧、咳嗽、呼吸困难、突然丧失味觉和嗅觉等等）。
- 如果学生的法定监护人不签署这些文件，则该名學生将不被允许进入学校。
- 一至五年级学生的法定监护人于2020年5月18日之前、九年级学生的法定监护人于2020年5月7日之前有义务表明让学生上学的意愿。

一至五年级学生组

- 初级院校根据卫生部的紧急措施确保一至五年级学生的教学活动。
- 每组的学生人数最多15人，且必须满足以下条件：每个学生单独就坐并保持学生间的间距。
- 从复学开始直到2020年6月30日期间，学生在校的组员构成不可变换。由学校校长决定学生的分组。学校自2020年5月25日起无法将学生再安排到各组中。
- 晨间托管班不开放。
- 学校将记录学生在各组中的考勤。如果学生三天以上未上学，学校将要求学生的法定监护人提供学生缺勤的理由，并告知该名学生会否继续上学。该缺勤将不被记录在学生的期末成绩单上。
- 不可进行体育课和游泳课。
- 由学校校长规定一天中教学活动的开始和结束时间。

2020年5月11日起准备中级院校入学考试的学生须知

- 按照2020年4月30日政府颁发的491号决议，从5月11日起初级院校九年级学生可复课，以准备中级院校入学考试。
- 九年级学生的教育活动组里不能有其它年级的学生。如果可能的话，应按照班级分组。

- 每组的学生人数最多15人，且必须满足以下条件：每个学生单独就坐并保持学生间的间距。
- 从复学开始直到学期结束期间，学生在校的组员构成不可变换。由学校校长决定学生的分组。学校自2020年5月11日起无法将学生再安排到各组中。
- 如果学生必须为入学考试做准备，则允许各组有一位以上的教学人员轮换。
- 学习内容主要为入学考试的科目，以准备入学考试为目的。学习的时间范围和组织方式均由校长确定。

来源：教育、青年和体育部，布拉格，2020年4月30日，2019/2020学年结束前的健康防护以及初级院校运作

https://1.im.cz/onas/msmt/ochrana_zdravi_zs.pdf